

(修正後)

(刪除)

修正說明：鑑於本注意事項附錄之表件，有配合行政院各年度辦理所屬二級主管機關員額評鑑計畫修正之需求，為利日後訂定年度計畫時，毋須再連動修正本注意事項所附之附錄表件，爰刪除附錄一至附錄八。